

证券代码：300948

证券简称：冠中生态

公告编号：2026-050

债券代码：123207

债券简称：冠中转债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冠中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207 债券简称：冠中转债
- 2、转股期限：2024年1月29日至2029年7月20日
- 3、暂停转股时间：2026年7月9日至2026年7月15日
- 4、恢复转股日期：2026年7月16日

一、债券的基本情况 & 暂停转股的原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4号）同意注册，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4,0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23年8月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冠中转债”，债券代码“123207”。“冠中转债”自2024年1月2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目前处于转股期。

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7月6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和“冠中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根据《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冠中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可转债实施回售的，应当暂停可转债转股。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冠中转债”在回售申报期间将暂停转股，暂停转股期为五个交易日，即自2026年7月9日（星期四）至2026年7月15日（星期三），自2026年7月16日（星期四）起恢复转股。

二、其他说明

在上述暂停转股期间，公司可转债正常交易，敬请“冠中转债”债券持有人留意。

特此公告。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